

试论该怎样写“文化大革命史” —兼评中国书店版「文化大革命事典」

How to write about “The history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”

邓 红
D èng H ǒng

(一)

大凡搞(注一)历史的人,都知道“五十年内无信史”这句话的意思和分量。

总结起来,无非首先是五十年内,所谓“机密”之类的资料还没有公开,诸如许多重大事件的核心、集团之内幕、人物之隐私就只有凭猜测、想象和杜撰了。

即使是一部分资料可以公开了,也还需要细心地整理、判别和研究。有“大胆的设想”,也要有“小心求证”,不然就只是“边设计边施工”、成为“胡子工程”;或变为粗制滥造的“W货”。

最重要的是,是五十年内,写史的和想写史的人与集团、政党,对几十年前的事情的个人恩怨、喜好厌恶、公利私益之类还未消失,写出来的历史,就不可能不带有恩恩怨怨,故难以成为“信史”。

特别是“文化大革命”是共产党领袖亲自发动的,自己斗自己的“内乱”。共产党有一个脾气,叫作他自己作错的事,只允许自己纠正,不能容忍他人说三道四。于是一部“文化大革命史”,就被钦定为“中共党史”的一部分(注二),为此还炮制了一个「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」,并规定凡写文革史,均得以此为准。

于是,写文革史在中国成了一门尴尬的学问。十年前严家其和夫人高皋写了一部「“文化大革命”十年史」,既有违反“五十年内无信史”原则的一面,又有史料不准确之缺点,还有哗众取宠的一面,更有揭共产党疮疤之嫌,因而遭到了各方各个阵营的攻击和和非难。而巴金提出建立“文革博物馆”的建议,虽是参杂个人情绪之倡议,而又有让后代吸收文革教训之初衷,在历史学看来则只是属于收集和分门别类地整理保存资料的举动,在当局看来就是大逆不道之“议”,被打入冷宫。

于是,关于文革的研究,在国外成为了“显学”,不用说欧美,单在日本,关于文革的文献(著作、资料集等)就出了上百种(见「事典」附录),最近几年又出一些大型图书(注三),真应验了墙内开花墙外香的报应。福冈中国书店1997年版的「文化大革命事典」(主编:陈东林、苗棣、李丹慧,监修:加加美光行,监译:德澄雅彦,翻译:西纪昭、山本恒人、园田茂人他,1125页)就是这一风潮的典型事例。

(二)

笔者是历史系毕业的，算是搞这一行的。十年前严家其、高皋的「十年史」出版以后，我就曾经怀疑过，用西方史学的“章节体”，能否表现出这场十亿人都狂热地参加过的、遍及全国村镇城乡的（甚至在国外也有过举动）、长达十年的“史无前例”的大革命？

中国拥有悠久的史学传统，单是史学文体，就创造了纪传体、纪事本末体、编年体等正统写法。我想写文革史，是否也应该采用这些写法，多管齐下，才能表现出“文革”这一段复杂的历史。

譬如“一月风暴”，几乎是在短短的两三个月之内，全国二十九个省市自治区就完成“夺权”过程，实现了“全国山河一面红”。如用章节体，很难用如此多的章节来叙述一省一市一自治区的这一段“辉煌”。试想，一章中如有二十九节，将是多么冗长烦琐的一本历史书啊！这就需要纪事本末体来发挥了。

不仅如此，正象「文化大革命事典」的主编者所说的那样，“文革是领袖的活动，它的每一阶段，都伴随着一串被打倒的领导人的名字：彭、陆、罗、杨、刘、邓、陶、王、关、戚、杨、余、傅、林、陈、黄、吴、叶、李、邱、王、张、江、姚”，数起来津津有味、余味无穷。凡现在四十岁以上的人，除上述的人名之外，还可以如数家珍地道出一批文革中当地的有名人物，如大走资派、造反派的头目、样板戏的明星等等。这些人又是文革的主角，这一段历史离开了他们将变得十分乏味枯燥。而要写出他们的历史的话，西洋式的章节体是不可能的。而国史的传记体则大有用场。

文革十年，几乎每天都要发生“史无前例”的事情，这就不但需要的用编年体来表示时间的流向，而且应该有“编月”、“编日”，这才应验“年年讲、月月讲、天天讲”。同时每天都有“最高指示”的传达，详细记载下来就是「语录」，虽然这和林彪搞的「语录」不同。而且对毛主席的言动还需要“起居注”式的东西记载，才能对这一段的历史有深刻和真实地理解。

还有红卫兵和群众组织、小报杂志、标语口号、流行用语等等光怪迷离的东西，就更非西洋史学之章节体能表现得了的。

于是有「文学大革命事典」的“出笼”。是书的最大的优点，我认为就在于其全面发挥了中国史学的长所，并有所创新。

该书共分八类：

人物（包括正、反人物）部分，是“纪传体”的现代版。所谓现代，一是没有对传主们分高低贵贱，一切以姓氏前后为准。因该书是在日本出版，采用的是对中国人名的日文音读的顺序，而没有封建式的“列传”“世家”“本纪”的分类。二是无论正反人物一律收入，特别是对一些昙花一现的人物，除北京的五大红卫兵领袖之外，如对贵州的李再含，山东的王效禹，四川的刘张二挺之类的均有详细的叙

述。而且对传主们的文革后的下场，也及所能及地加以了交代。

事件（运动、案件、事件）部分的写法，是“纪事本末体”式的。也只有用这种体裁，才能对事件的来龙去脉交代得清楚。经历过“文革”的人都知道，当时公开的宣传工具只有报纸和收音机，而且都掌握在“中央文革”手中，光说假话又很乏味。倒是小道消息，既快当又活龙神现，大大地符合文盲占多数的十亿干革命的人的胃口。然而小道消息有一个缺点，就是不大精确。诸如一些武斗事件，比方新疆的“石河子事件”，“上柴事件”，“7，3”“7，24布告”的对象省山西广西的武斗，都知道打得很凶，动用了新式武器，死了很多人，就是不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。这就需要在详细地收集资料，走访许多当事人的基础上才能写好。从「事典」的叙述来看，作者是下了这些苦功的。

会议、事件、文献（文书、讲话、宣传）又是按时间编排的，颇有编年体的味道。而且作者对每一个会议或事件的性质和当时起的作用及历史（？）意义都有所评价，比春秋笔法来得明白。而图表和大事记干脆就是传统史学的“死灰复燃”。

（三）

既然写「事典」也是写史，而且是许多人在一起写，当然就得有一个统一的“准则”，也就是写史的立场、观点、方法。主编者号称遵循的准则是“1981年中共11届6中全会通过的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」”，但自诩又有些突破。

但我总想不通的是，既然是以「决议」为准则，当然就可以在中国出版，却得不到当局允许。另一方面，既然是在国外出版就没有必要非要去遵循「决议」，而作者们非要遵循。拿文革中流行的话说，“既要当婊子，又要立牌坊”。对此只能如下解释：「决议」既为官方所定，就算“正统”。历史告诉我们不按正统写史，只能算野史。故用之于作为写「事典」的准则是当之无愧的。何况许多人在一起写，总得有一个统一的准则。在主编者不可能拿出一个能令所有撰稿人心服口服的标准的情况下，用「决议」是最省事的，还可以减少许多官方麻烦。

还有，你说不用「决议」那用什么？对于文革本来就有各种各样的看法，在世界上形成了许多中心。中国人写中国史不用中国的正统观点，难道去用美日“洋人”的、或用“假洋鬼子”，如台湾香港的？

关于具体内容，特别是对事件和人物的陈述和评介，当然就得依靠撰稿人“各自为政”。但从内容看来，「事典」基本上还是严谨慎重的，据有很高的可信度。

至于内容上有什么突破和创新的话，要把「事典」不是当作工具书而是作为史书从头读到尾，才能有所发现。我个人认为「事典」最大的突破，就是对其写作准则「决议」的突破。

「决议」最大的特徵，在于其有意缩小了毛泽东在“文革”上的作用和影响，

颇有为伟人讳之意。与此同时把文革的负的一面过多的归结于林彪、四人帮。这不但违反历史事实，也是不符合毛主席的教导的。我们都知道，文革是毛主席老人家亲自发动和领导的，毛在晚年既文革后期甚至说，他一生只干过两件大事，一是把蒋介石赶到了一群海岛上，二就是发动了文化大革命。

在「事典」中我们看到了历史的真面目。从「事典」对每一大的事件的来龙去脉或人物的运命的叙述中，都使人感受到伟人的力量，知道了什么叫做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”这一说法的真正含意。那操纵支配着一切的，不是冥冥之力或万能之神。“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，也不靠神仙皇帝”，一个具体的人在确实地领导着一切。这个人有一整套关于文革的理论和目标，为实现这套理论和目标，他为所欲为，动员一切可动员的力量，使尽了一切能够使用的手段，搞倒了所有不合意的人。打倒刘少奇固然是他的大手笔，打倒王关戚之类的小爬虫也是他老人家一句话。要弄贺龙就说“看样子贺龙保不住了”（见“贺龙”条），要解放邓小平就说“我给你们介绍一个人材”（见“邓小平”条）。他令所有的人都不敢肆无忌惮，让所有的人为他“抓革命，促生产”。他又站在时髦的最前线。他一身军装接见红卫兵而军装“洛阳衣贵”，而“炮打”、“一批二保三看”、“打招呼”、“法权”、“深挖洞”之类的流行语都出自他的金口玉叶，甚至“不须放屁”也一时响彻云霄。毛充分享受了黑格尔所说的“东方式的一个人的自由”。

相比之下，林彪江青之流只是走狗而已。如林彪很少公开露面，一露面则是“语录不离手，万岁不离口”，以副统帅的身分代表统帅主宰一切（如“7、20事件”条）。江青更是夫人兼“学生”，当我们看了“给江青同志的一封信”后，才会理解江青为什么在文革中那么猖狂：她是唯一知道关于文革发展进程的脚本的人。她在审讯“四人帮”时说过一句耐人寻味的话：我是毛主席的一条狗，他叫我咬谁我就咬谁。故「丑陋的中国人」柏杨要说不是“四人帮”，是“五人帮”。

于是可以说，被先打倒的彭、陆、罗、杨、刘、邓、陶是受害者，被后打倒的王、关、戚也是受害者，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又何妨不是文革的受害者？「事典」对林陈集团以及王、关、戚等的叙述，又颇有几分同情味。譬如林彪集团当时据说要想“南逃广州，另立中央”，但现在看来这实际上是不可能的“欲加之罪”，于是「事典」就将之一笔带过，仅说是“9、13”苍惶出逃的动机而非真有此事。

由于是「事典」而不是历史，在这个问题上不可能再有多大的彻底。但从中可以得出教训：对毛泽东的再评价是写好文革史的关键。

（四）

有一句眼下时髦的语言，叫做某某“情结”。就文革而言，凡四十岁以上、亲身体验过的人，可以说都有一股文革“情结”。“文革情结”的主要表现，就在于人们在现在的生活中，待人接物，做事思考问题，无不打上文革的“烙印”。比如

去卡拉OK，倍感亲切的就是当年的“革命歌曲”了。同样，“红太阳”的磁带可以成为永远的“畅销品”，毛主席象可以做为“护身（车）符”，甚至关于毛的私生活的书成了“畅销书”，都是“文革情结”在作怪。同样，由他们来写文革史，就摆脱不了文革的阴影，这就是我在前面为什么要说“五十年内无信史”的原因，虽然颇有“那壶不开提那壶”之嫌。

文革情结落实到写史，有一个重要表现，这就是过份渲染文革的损失，过多地悲伤它造成的心灵悲伤，或夸大它的（负的）历史作用。「事典」的主编者陈东林在“前言”中提及文革的影响时就写道：“在人们的脑海中，还深深地保留着它造成的痕迹，人们痛心它，人们诅咒它，当然，也有人怀念它”。又说：“要是没有“文化大革命”，我们能否这样迅速而又果断地摆脱困境，走上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正确道路？”监修者加加美光行则比较冷静，他“序文”中写道“文革可分类为同胞之间打内战的悲剧，其流血的规模赶不上太平天国和国共内战。尽管如此文革留在中国人的心中的伤痕比这些历史悲剧更深，在这种意义上说也是史无前例的。”但加加美先生继续写道：“没有中国人对文革的悲剧式的错误所作的充满痛苦地反省，中国就没有今日的改革开放的大转换。”得出的结论是一样的。这种逻辑也就是说，文革的发生是中国历史发展的需要，中国该受那么多活罪。中国人经受了那么“史无前例”的物的、人的及精神的损失，换来的仅是向改革开放的“转换”而已。就好像说一个人的脑袋被砍下之后，才发现脑袋被砍一事不好，于是得出结论，以后为争取脑袋不被砍掉而努力。这至少是和“没有毛泽东就没有新中国”、“没有邓小平就没有改革开放”这样的说法是不一致的。这里，社会主义的实践、共产主义的理想，或是共产党的本质、毛泽东的本性以及苏联社会主义的榜样和大肃反的先例都被忽略了。同样，这与陈东林所说“文革是中国的”也是有矛盾的。其他国家没有经过“文革”，为什么能一开始就能走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正确道路”？

拿文革和太平天国呀国共内战比较本身也是不妥的。太平天国时死了那么多人，被曾国藩“剃”掉那么多脑袋，其家属，亲友以及两广两湖等地老乡的心灵没有创伤？只是他们没有机会拿起笔作刀枪写出来而已。何况镇压太平天国后的“同治”中兴，造成的结果是一个女人的“垂帘听政”，其后几十年的丧权辱国的历史从此开始。国共内战更不用说了。内战造成的大陆台湾的分裂状态现在还持续着，并有可能永远分裂（台独）的迹象，还有比这更大的中国人的心灵伤痕吗？幸好加加美先生没有提抗日战争。

就是对文革的亿万人的精神损失和伤痕也需要冷静地分析。在这一代人的心中，为什么文革的伤口那么深重，那么难以医治，也就是文革情结为什么那么浓厚？这首先是因为他们每一个人都为文革“欢呼”过（「事典」“前言”语）。几亿人为那个理想、为那场革命“抛头颅撒热血”过，而一但发现这个理想的实践、这个革命是整自己的、是“内乱”、是“灾难”，那心灵创伤是大，又能怪谁呢？这和文革中“夺权”一完成，红卫兵就被赶下乡时的那种幻灭，或是“9、13”后从中

央文件中听到“副统帅”的“自取灭亡”时的尴尬，都是属于同一种东西。所谓投入得越深，受到的创伤也越大。说穿了，这也是文革“情结”的显现罢了。

更重要的是，当他们懂得了这一“内乱”“灾难”是他们从小热爱的人亲自发动的和领导的，是他们的奉作最高事业和理想的实践带来的必然结果时，所谓痛心疾首的程度，所谓诅咒怨恨的力度，所谓反思的深刻是否“更”了一些？

但是，当我们仅把文革当作拥有五千年历史的中国史的一个阶段的话，这种悲伤怨恨就会骤然降温。譬如，我们对“张志新事件”之所以痛心，是因为这是共产党杀忠于共产党的共产党员的事件（并要除开割喉不计，因为中国历史上的酷刑比割喉残酷得多）。而中国历史上，朝廷杀忠于朝廷的忠臣义士的事件多如牛毛，近代如清廷杀谭嗣同、古代如宋朝杀岳飞就是典型。我想五十年后，谭嗣同、岳飞还被当作英雄，而张志新可能就什么也不是了。

如真这样，那才叫历史。

写历史得少一些“情结”。

（五）

最后，由于「事典」是（许多）中国人写好后由许多日本人翻译的，难免不出现一些错误和不一致的地方。笔者通读「事典」后，发见了若干，现列表于下，以结束本文。

仅想说明的，一是除此之外还有一些（这里丝毫没有责怪编者之意），包括笔者看到了而没记下来的；以及日语上的一些错误，这需要日本人来修改。

二，这些错误一方面是凭自己的记忆发现的，可能不太准确。但「事典」本身是工具书，于是也是笔者发现错误的重要工具。这就是通过前后对照，可以发现孰对孰错。如P 1 0 6 3 广西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有“廖火韦雄”一名，疑是错的，于是查P 2 2 9 “广西省革命委员会”一条作“廖炜雄”，这似乎应该是正确的，但中国没有“廖”一姓，「事典」也尝把“廖志高”写作“廖志高”，再查后一页，果作“廖炜雄”。

三是不一致的地方算不算“错误”，仅提出供编者们参考。如毛主席在庐山会议上有一个“我的一点意见”，其中说林陈集团“大有炸平庐山，停止地球转动之势”。这句话分别在黄、吴、叶、李、邱等条中出现，「事典」可能是不同人翻译的，用了好几种译法。一句可译成许多种说法倒是很了不起的，但「事典」毕竟是“典”，是否就需要“检讨”了？又如“全国山河一片红”也有许多翻法，而1 0 9 3 页倒数2 3 行作“全国の山河は一面の真紅”，倒数2 2 行则作“全国の山河は紅一色”，排在一起就有点障眼了。还有聂元梓等的“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”的标题，P 4 4 5 页该条翻作「宋碩、陸平、彭佩雲は文化大革命の中で、一体何をしたのか？」，而7 3 9 页「毛沢東の批示」一条则作「宋碩、陸平、彭

试论该怎样写“文化大革命史”

佩雲は文化大革命の中で、いったいなにをやっているのか？」，用的时态都不一致。而如“全国政治协商会议”，在“刘格平”条作“政治协商委员会”，这就是错的了。

页 码	错	正 (疑应为)	备 考
3 7 右6 行	揚易辰	楊易辰	参见P 2 3 4 倒数6 行
1 2 9 右1 4 行	四川省副市长	四川省副省长	
1 7 3 左1 0 行	西疆	新疆	
2 3 1 右8 行	公	衍字	
2 4 8 右1 3 行	龚著显	袭著显	参见P 6 7 “袭著显” 条
2 8 1 右1 2 行	洪秀木+叢	P 1 0 6 2 作叢	正誤不明
2 8 1 右1 6 行	郑火 木非	郑火排	参见P 1 0 6 3
3 2 8 左3 0 行	寥志高	廖志高	
3 3 4 右2 8 行	浙贛 (杭州—株州) (铁道)	株州属湖南, 称“浙贛”恐有误	
3 5 3 左3 2 行	一句“一” 顶	“一” 衍字	
4 6 4 左2 5 行	民警 (民間人による公安組織)	应该是“人民警察” 的简称	
4 6 9	民主党派的党名都加「 」,	是否該用“ ” ?	
4 7 3 左1 3、2 0	两次出现“民间警察”		
4 8 8 右1 9 行	中央文革 “副组长” 陈伯达	当为“组长”	

邓 红

- 5 0 9 右4行 “山西省副省长” 刘格平
5 1 1 右2行 为“山西省党委责任者” 刘格平
P 1 7 7 “刘格平” 条为“山西省副省长”、正确
- 6 9 4 右8行 萧尚荣 萧向荣 参见P 7 6 “萧向荣”
- 7 5 9 右2 0 行 張関若 張奚若 (参见『周恩来选集』下P 4 5 0)
- 7 5 9 右2 6、2 8 李宋仁 李宗仁 参见P 1 7 2 “李宗仁”
- 7 5 9 右2 1 “党中央委员会副委员长” 有错
(参见『周恩来选集』下P 4 5 0)
- 7 5 9 右2 1 “全国人民代表常务委员”
应为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”
- 1 0 1 8 左1 4 行 葛州ダム 葛洲ダム 参见P 6 2 9 “葛洲ダム”
1 0 2 3 9 行 同上
- 1 0 2 4 倒数8 行 宋平 宋中 参见P 6 4 4 “ピンボン外交”
- 1 0 2 9 2 1 行 湘黔铁道 [长沙—贵阳]
当为 [湘潭—贵阳] 参见P 6 6 0 “湘黔铁道开通”
- 1 0 4 3 1 0 行 廖漢生 廖漢生 参见同页1 5 行
- 1 0 4 5 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 相静仁
当为 杨静仁 参见P 2 7 7 右倒数1 8 行
- 1 0 4 5 石油化工部长 康世思
当为 康世恩
参见该页第五届人大选出的副总理
- 1 0 6 0 1 3 行 三二一一隊 三二一一一隊
- 1 0 6 0 3 2 行 候振興 疑为 侯振興

试论该怎样写“文化大革命史”

- 1 0 6 3 1 2 行 廖火韦雄 廖炜雄
- 1 0 7 2 1 6 行 元戎蒙难记 元戎蒙难记
- 1 0 7 3 4 行 周世钊 章士钊 参见P 5 3 6 1 2 行
- 1 0 7 3 倒数1 3 行 関与 関於
- 1 0 7 4 倒数5 行 馬斎彬 馬齐彬
- 1 0 7 4 倒数1 0 行 廖盖隆主编：共产党历史大辞典 疑“共产党”前缺字
- 1 0 8 0 4 7 千曲秀出版社 疑为千曲出版社
- 1 0 8 1 5 8 高昂著 高阜著 参见P 1 0 7 1 页2 1 行
- 1 1 2 4 右4 行 〈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5·1 6 通知〉
疑为〈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〉（即“5·1 6 通知”）
参见P 7 3 4 该条
- 1 0 7 2 1 3 行 不许穿军的将军 疑为不许穿军装的将军

注 释

- （一）笔者写本文时，故意用了一些“文革”语言，以增加气氛，请读者明察。
- （二）席宣，金春明著『“文化大革命”简史』（中央党校出版社1 9 9 6 年版）就可说是官修文革史的典型。然中国历史上的正史，都是后朝修前朝的史，而没有本朝修本朝正史之事。
- （三）如杨克林编著，樋口裕子·望月畅子译，柏书房版『中国文化大革命博物馆』。

（本校国际文化学科副教授）